

# 广州广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广州广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所涉及业绩承诺实现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 一、涉及业绩承诺资产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18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北京易用视点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公司以支付6,630万现金方式收购北京易用视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用视点”）原股东刘生智、路庆瑞、魏生平3人持有的易用视点51%股权。刘生智、路庆瑞、魏生平、叶红星承诺易用视点2024年度至2026年度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200万元、1,400万元、1,650万元，2024年度至2026年度累计实现净利润合计不低于4,250万元。2024年度净利润需剔除交易基准日之前标的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对基准日审计报告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的影响。具体见公司2024年11月1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收购北京易用视点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易用视点已于2024年12月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进展情况见公司2024年12月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

公司于2025年1月8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25年2月6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四川赛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1%股份的议案》。公司以支付24,480万元现金方式收购四川赛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康智能”）原股东曾德华、田玉琦、梁君鸿、易云平、曾金岩、四川赛康时极科技合伙企业、向雨佳等7方持有的赛康智能股份51%股份。赛康智能原股东承诺赛康智能2025、2026年度净利润分别不低于5,390万元、5,929万元。具体见公司于2025年1月1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收购四川赛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51%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赛康智能已于 2025 年 4 月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进展情况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1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 二、2025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易用视点 2025 年度净利润为 1,464.16 万元，超过承诺数 64.16 万元，实现了 2025 年度的业绩承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广州广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对北京易用视点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容诚专字[2026] 518Z0380 号）。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赛康智能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净利润为 5424.84 万元，超过承诺数 34.84 万元，实现了 2025 年度的业绩承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四川赛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6〕7-49 号）。

## 三、备查文件

1. 《关于股东广州广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对北京易用视点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
2. 《关于四川赛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鉴证报告》。

广州广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7 日